

在线课程地图典型问题及整改要求

一、中国地图问题

(一) 涉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界的中国地图

中国地图使用中的“问题地图”，主要指存在危害国家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安全和利益等严重问题的地图。

五步快速识别“问题地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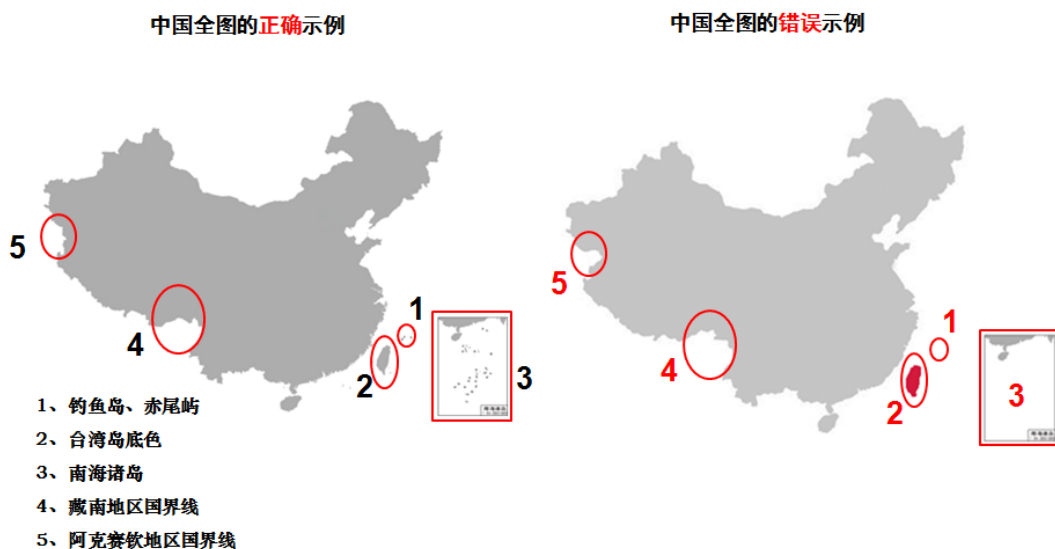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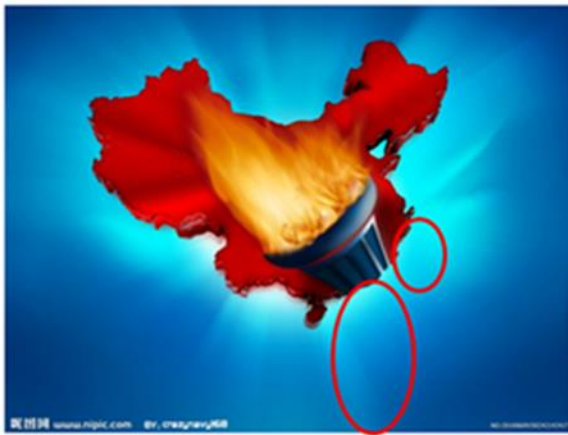
图 1 五步快速识别中国“问题地图”

(引自 <https://www.zrzyst.cn/gjbtdtzs/730.jhtml>)

1. 错绘、漏绘我国台湾岛、海南岛、钓鱼岛、赤尾屿、南海诸岛等重要岛屿和其他领土，未完整表示我国疆域。

2. 错绘国界线（我国藏南地区、阿克赛钦地区国界线等），未完整表示我国疆域。

“问题地图”示例



漏绘台湾岛、钓鱼岛、赤尾屿、南海诸岛等重要岛屿



1、错绘藏南和阿克赛钦地区国界线；
2、漏绘钓鱼岛、赤尾屿、南海诸岛等重要岛屿

图2 中国“问题地图”示例1

(引自 <https://www.zrzyst.cn/gjbtdtzs/730.jhtml>)

3. 中国地图变形、抽象展示或颜色标出，造成表示错误或未完整表示我国疆域。

4. 中国地图明显遮挡或显示不全，造成表示错误或未完整表示我国疆域。

5. 台湾省、香港、澳门与中国在地图上并列表示、分国设色、分设行政中心，违背“一个中国”原则。



1、错将台湾省按照国家表示；（分国设色、行政中心）；

图3 中国“问题地图”示例2

（引自 <https://www.zrzyst.cn/gjbtdtzs/730.jhtml>）

6. 以错误或不完整的中国地图或地图造型作为图标、装饰或背景，并无实际意义和必要性。

7. 中国地图模糊、尺寸过小，无法辨认。

（二）涉及中国两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的地图

涉及中国两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的地图不规范。

二、世界地图以及主要表现地为国外的地图问题

1. 涉及中国国界的世界地图，未完整表示我国疆域或错误表示我国国界。

2. 涉及中国地名的世界地图，标注位置不准确。

3. 世界地图错绘、漏绘，全部或部分明显变形，国家或地名标注不准确。

4. 以错误、不完整或不规范的世界地图或地图造型作为图标、装饰或背景，并无实际意义和必要性。

三、历史地图

历史地图中的中国历史疆界、世界各国间历史疆界或历史地图中的疆域、地名表示未进行审查，无审图号；引用自历史地图册、历史书籍等正式出版物中已有审图号的图片，未标注已有审图号。

四、地图相关问题整改要求

（一）“爱课程”网在线课程地图使用总体要求

1. “表示了国家版图的地图象征着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体现了国家的主权意志和政治外交立场，稍有疏漏，就会出现有损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的问题，造成恶劣的政治影响”。在公共网络中出现，供广泛浏览和传播，具有重大的政治意义。因此，“为了维护国家主权和利益，正确反映国家版图的内容”，在爱课程上线并运行的所有在线课程（包括 MOOC、OOC 等在线开放课程、SPOC 等）中出现的所有地图，必须符合《地图审核管理规定》（国土资源部第 77 号令：http://f.mnr.gov.cn/201712/t20171206_1692444.html）和《公开地图内容表示若干规定》（http://f.mnr.gov.cn/201807/t20180710_2079134.html）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2. 学校应保证本课程中使用的地图符合《地图审核管理规定》和《公开地图内容表示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组织课程团队做好课程中的地图自查工作，合理安排地图送审、修改等时间，以免影响课程

正常上线。

3. 对使用了地图的课程，学校须出具《在线开放课程地图审核确认表》并盖章。如相关课程中使用的地图违反了《地图审核管理规定》和《公开地图内容表示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爱课程有权做出本课程不予上线、中断上线或终止上线的决定。

4. 如课程上线后发现课程中仍有违反《地图审核管理规定》和《公开地图内容表示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的地图，学校及课程团队应立即对所涉地图做删改处理，直至符合法律法规。“爱课程”网亦有权视地图问题具体情况，对课程做出中止或终止上线等处理。因课程中违法违规地图而造成的相关损失及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学校及课程团队承担。

5. 为最大限度地防范法律风险，避免给学校、课程团队及“爱课程”网造成不必要的损失，请学校及课程团队在制作课程时，依据该审核确认表依法合规、慎重准确地使用地图。

（二）“爱课程”网在线课程地图具体要求

1. 如非教学必需，课程中尽量不使用地图的图片和视频；如确需使用地图，则务必按照《地图审核管理规定》履行相关地图审核程序，经测绘地理信息主管部门审核批准后方可使用。

正确示例如下：



2. 已审核批准的地图，再次使用且地图内容发生变化的，需经测绘地理信息主管部门重新审核批准方可使用。

3. 以下地图不需要审核，在线课程可直接使用：

(1) 直接使用（不得做任何编辑、改动）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提供的具有审图号的公益性地图，但使用时须标注审图号；自然资源部网站发布了标准地图服务（<http://bzdt.ch.mnr.gov.cn/>），可下载中国和世界地图等（目前发布的标准地图包括：中国地图 245 幅，世界地图 69 幅，专题地图 10 幅），省级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网站可下载正确的省级行政区域地图；

(2) 景区地图、街区地图、公共交通线路图等内容简单的地图；

(3) 法律法规明确应予公开且不涉及国界、边界、历史疆界、行政区域界线或者范围的地图。

4. 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提供的标准地图不能满足教学需要，可使用自然资源部网站标准地图服务（<http://bzdt.ch.mnr.gov.cn/>）提供的自助制图功能。可制作统计地图，或者根据需要选取地图要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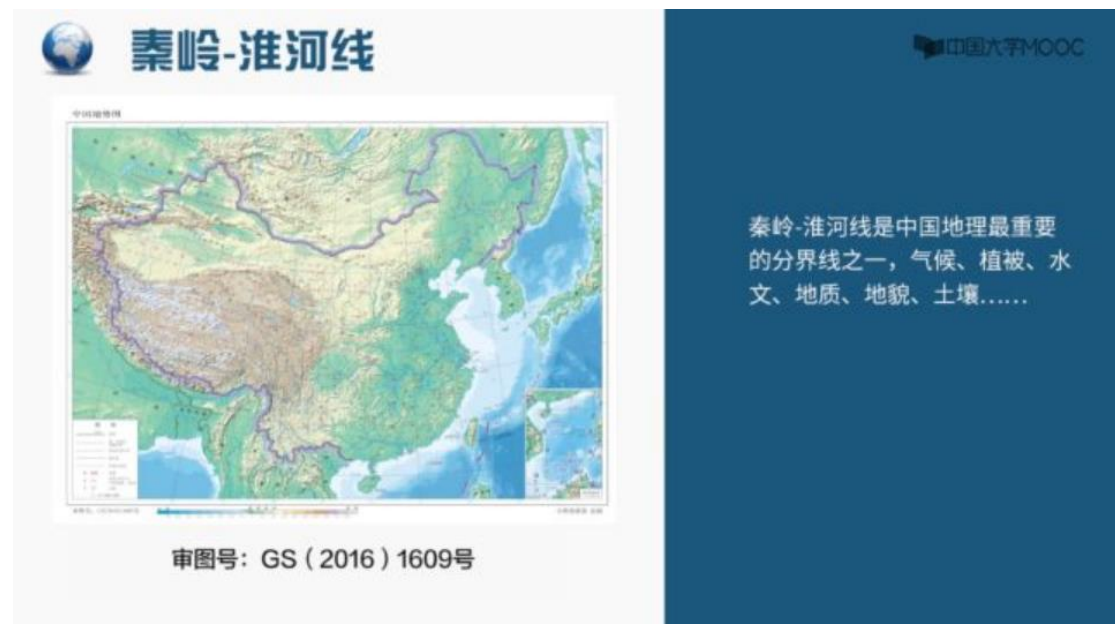
编辑要素的颜色，增加点、线、面标记与文字，制作出个性化地图，输出地图图片。自助制图生成的地图，公开使用前需要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审核。

5. 其他来源的地图，则务必按照《地图审核管理规定》履行相关地图审核程序，审核批准后方可使用。

6. 在线课程的视频、图片、PPT 及其他教学资源中，避免使用抽象化、卡通化等未经审核的世界地图、中国地图、历史地图等作为背景、图标、装饰等非必要的元素。

7. 引用已正式出版、展示、登载、生产、进口、出口地图或者附着地图图形的产品中的地图，应同时引用或标注审图号。

正确示例如下：



8. 切勿通过网络搜索等方式，下载及引用一切未经审核的地图图片、含地图的网络与电视视频和文档资源。